

Globethics Repository



猶太民族的埃及背景探析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Xu, Jialing
Publisher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Rights	Institute of Biblical Literature Research at Henan University
Download date	2026-07-16 20:19:16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67354

犹太民族的埃及背景探析

徐家玲

内容提要：近年来，不少学者依据以往数千年宗教典籍和历史文献中透露出的蛛丝马迹，结合考古发掘的一系列新鲜成果和古文字研究的成果，不断充实了犹太民族起源于埃及的假说。他们强调，西方三大一神教——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真正根源，应该到埃及背景中去查找。因此，西方文明的真正源头不止于希腊，而可以上溯到西亚和埃及。本文尝试从这一角度探讨犹太民族的埃及背景和西方文明的中近东源流。

关键词：犹太民族；埃及背景；西方文明的中近东源流

An Inquiry on Egyptian Origin of Jewish People

Xu Jialing

Abstract: A few scholars nowadays try to enrich the conjecture for the Egyptian origination of Jewish people by

the clues explored from the Bible and historic sources, combining with a series of new studies on the results of excavations and Egyptian hieroglyphics, they emphasize the fact that, the true origination of three great monotheism – that is to say, the Judaism, the Christianity and the Islam – of the western world, must have their background from the Egyptian history. So to speak that, the true origination of western civilization is not only traced to Greece, but could be traced to the Western Asia and Egypt. The thesis tries to inquiry the Egyptian background of Jewish people and the Near –Middle Eastern origination of the Western civilization.

Key words: Jewish people; Egyptian background; Near-Middle Eastern origination of the Western civilization

近年来,对圣经与犹太人起源问题的研究成为一些学者关注的焦点。其中已经译为中文的主要著作有《摩西与一神教》^①、《圣经之谜——摩西出埃及与犹太人的起源》^②、《耶稣——最后的法老,揭示西方文明的真实历史》^③。本文拟结合这三部著作,对犹太人起源问题做一点梳理。

以上三部著作依据以往数千年宗教典籍和历史文献中透露的蛛丝马迹,结合考古发掘的一系列新鲜成果和古文字研究成果提出了一个假说,即犹太人的真正起源,应该在埃及背景中寻找。它被正统的基督教、犹太教和伊斯兰教护教者指责为“异端邪说”、“激进”、“反传统”。一如英国学者拉尔夫所言:“西方的历

① 弗洛伊德:《摩西与一神教》,李展开译,北京:三联书店,1986。

② 加利·格林伯格:《圣经之谜——摩西出埃及与犹太人的起源》,祝东力、秦喜清译,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1。

③ 拉尔夫·伊利斯:《耶稣——最后的法老,揭示西方文明的真实历史》,李旭天译,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

史学家和神学家的态度及信仰是如此的固执,以至于他们甚至根本没有打算理会一种新颖的观点。他们试图在细枝末叶上来讨论我的论点,但是拒绝研究或者讨论真正最重要的问题。”^①语中所谓“真正最重要的问题”是:西方三大一神教即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真正根源,应该到埃及背景中去查找。这三大一神教共同认可的典籍中讲述着同一个开创了犹太教起源的亚伯拉罕家族的故事。虽然人们无从考察这一家族的真正历史,但却“不喜欢他们珍爱的信仰受到玷污”,^②于是宁可认同其宗教经典中描述的都是真实的历史。这不能不影响到客观的历史判断。本文则试图从某些“异端邪说”中理出略为理性的线索,求教于同仁学者。

一、圣经与历史:关于以色列人

按照犹太传统,犹太人及其祖先的历史可分为三大阶段:定居迦南时期、散居世界时期、重聚巴勒斯坦时期。这几个时期的经典和历史资料对犹太人有过不同的称呼。《创世记》所揭示的犹太人远祖亚伯拉罕显然过着原始的游牧生活,他早在公元前2000年代前后就带着自己的部族由吾珥经由哈兰向迦南地区(今巴勒斯坦)迁徙。人们称之为希伯来(Hebrew,或是Ivri)人,意谓“从河那边过来的人”。^③据说那支部族渡河西迁是因为亚伯拉罕受到了上帝的特别惠顾,上帝曾应允他成为“多国之父”,其后裔将统领那块土地(创15,17,18)。

圣经多次提到亚伯拉罕家族与埃及的关系。如亚伯拉罕的

① 拉尔夫·伊利斯:《耶稣——最后的法老,揭示西方文明的真实历史》,中文版序,第5页。

② 同上,第6页。

③ 徐新:《走进希伯来文明》,北京:民主与建设出版社,2001,第18-19页。

正妻亦即其同父异母之妹撒拉(创20:12-13)因高龄不育,让亚伯拉罕将自己的使女埃及人夏甲纳为妾,生下长子(即庶子)以实玛利(即阿拉伯人传说中的祖先伊斯马仪)。按照其母亲的愿望,以实玛利娶了埃及女子为妻(创21:19-21)。亚伯拉罕百岁其正妻撒拉为他生下嫡子以撒,以撒的两个儿子以扫和雅各分别是以东人和以色列人的祖先。雅各最宠爱的妻子拉结之子约瑟因备受父母宠爱遭到兄长们妒忌,被卖到埃及为奴。但约瑟以自己的天赋和才华很快脱离了奴隶地位,成为法老手下的大宰相(维齐尔)。在一个大灾荒之年,他接纳了自己的兄长和全部以色列人,使他们在埃及定居(创39-47)。随着以色列各支派人口的膨胀,埃及人由最初的善意转变为对他们的愤怒和恐惧。不久以色列人被罚为埃及人做苦役,生活处境举步维艰(出1:1-14)。

后来以色列人中出现一个领受神命率领众人逃离埃及的伟人摩西。传说摩西属于利未支派,婴儿时为了逃避法老的迫害,被母亲放置在尼罗河中,得到法老女儿的收养。但他成年后了解自己的犹太身世,遂与埃及王室决裂,逃往他乡,在米甸与当地祭司的一个女儿结婚(出2)。由于上帝的启示,摩西领导以色列人离开埃及,回归应许之地迦南。途中摩西带领以色列人在西奈山接受十诫,将整个民族团结起来。40年的流浪生活过后,以色列人在约书亚时代渡过约旦河,完成了回归迦南的大业(出3-34;申31,34;书1-5)。此后不久,约在公元前1200年前后,犹太历史进入了有史料可循的阶段。“希伯来人”一词在圣经中出现得越来越少,取而代之的是“以色列人”,其历史从宗教经典的传说时代进入了有史迹可循的士师和列王时代。

但在迄今为止的近东和西亚正史以及考古发掘所能提供的证据中,却几乎找不到圣经传说时代(公元前13世纪左右)以色列人曾生活在巴勒斯坦一带的可靠证据。学者们颇为一致地强调:

犹太民族是突然“闯”进古代中东历史的。^①如当代著名以色列历史学者塞西尔·罗斯在其《简明犹太民族史》中提到：

……当时，最强大的埃及帝国不时地试图把它的影响向北扩展，因而驻军和军事哨所遍布全国各地。亚述统治者们在抵御埃及人和镇压当地州长们的战争中时而向前推进，时而后退防守。在他们之后，许多移民从拥挤的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上涌了进来，希望在这块令人羡慕的土地上开始新的生活。他们被叫作“Iberim”，即希伯来人……^②

颇具权威性的犹太史著作家阿巴·埃班在其《犹太史》中说：

以色列的历史在晨昏蒙影中开始。其中史实与传说彼此交融，难以分辨。传说已经成为我们经验的一个重要部分，好像是真正存在过的事情一样。那些人们确信应该在中东发生的事情，比我们所知道的真正发生的事情更能影响世界历史的进程。^③

肖宪在其《犹太人——谜一般的民族》中则如是说：

迄今为止，我们对犹太人最早来自何处仍一无所知，尽管有希伯来圣经这样一部重要和珍贵的文献，但其中史料与

① 徐新：《西方文化史》，第30页；肖宪：《犹太人，谜一般的民族》，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第24页。

② 塞西尔·罗斯：《简明犹太民族史》，黄福武、王丽丽等译，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1997，第4页。

③ 阿巴·埃班：《犹太史》，阎瑞松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第3页。

传说彼此交融,我们很难分清到底哪些是真正发生过的历史,哪些是人们的想象和传说。所以,人们在谈到远古犹太人的历史时,大多只能用一些含糊和粗略的语言来叙述它。不过这不要紧,因为犹太人的历史是在圣经出现以后才变得重要起来的。^①

但是,圣经的记载是否可以完全视为历史资料而予以依赖呢?回答显然不是。众所周知的事实是,圣经文本并非自古以来希伯来人历史记载的总和,而是许多神话、传说和先知作品的集成;从公元前13世纪到前7世纪(或者更近一些,到前3世纪)之间的1000年间,这部经卷的内容经历了无数书记员和祭司的编订,很难相信其间它能一直保持原初的形态。而圣经所涉及的迦南地及其周边地区是人类文明最早起源的地区之一,生活在那里的一些古代民族早在公元前4至前2千年间就有了文字资料,成为现代历史学家著书立说的依据。而所有那些资料中并未留下以色列人曾经在迦南或吾珥地区生活过的蛛丝马迹。

然而,真正的历史文献并未完全保持沉默,至少,圣经之外有两尊石碑出土,证实了以色列人曾经出现在迦南。其中一尊是1896年出土的埃及凯旋碑,歌颂了公元前13世纪后半叶埃及法老梅尼普塔(拉美西斯二世之子,约公元前1237-1225在位)^②战胜利比亚和海上诸民族的胜利;另一尊出现于该埃及石碑竖立后400余年,据说是摩押王米沙的遗物摩押石碑。^③从目前所知的

① 肖宪:《犹太人——谜一般的民族》,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第36-37页。

② 威廉·兰格主编:《世界史编年手册》(古代和中世纪部分),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1,第66页。

③ 1868年,考古学家们发现了据称是摩押国王米沙的遗物,即所谓的摩押石碑。对其年代学的研究证实该石碑晚于梅尼普塔石碑400年之久。该石碑描述了摩押国与以色列人的冲突,这段冲突在《列王纪下》3-4章中找到了印证。

内容看,前一块埃及石碑更有意义,其中有这样的词句:

特赫努成废墟;哈梯被平定;
迦南的万种邪恶被肃清;
阿什科龙被攻掠;基色被袭夺;
亚诺姆化为乌有;
以色列被蹂躏,他的苗裔却得以幸免;
胡卢成了埃及的新妇!
天下疆土,均已平定;
天下之人,莫不归服。^①

学者们的研究确认,从语法上的限定词看,这段颂辞中的“以色列”是一个民族的称呼,而非地名,这表明在梅尼普塔法老打进近东时期,以色列人已经生活在那块土地上了,这就推翻了以往的一种似乎是定论的说法:以色列人出埃及事件的发生年代,应该在梅尼普塔统治时期。这一发现在学术界引起了巨大震动,促使学者们向梅尼普塔法老之前的埃及,或者确切地说,向他父亲拉美西斯二世统治(约公元前1304-1237)之前的时期,去寻找犹太人出埃及的踪迹。

石碑上没有说以色列人讲何种语言,但强调了他们是一支强劲的军事力量。其名称与当时西亚几个强大的政治军事集团,如哈梯(赫梯人王国)、胡卢(胡里人王国)、阿什科龙和基色(迦南的两个最强盛的城邦)等相提并论,显然不是碑文撰稿人的无知或疏忽,而恰恰说明以色列人是一个还没有自己固定疆土的强大的民族集团。^②

① 加利·格林伯格:《圣经之谜——摩西出埃及与犹太人的起源》,第16页。

② 同上,第18页。

该石碑也使人不能不考虑这样一些问题,即,碑中所提到的以色列部族从何而来?拥有哪片疆土?为何此前对他们的活动没有任何历史记载?再者,梅尼普塔石碑提到的以色列人会不会是圣经中描述的那个刚刚走出埃及、进入巴勒斯坦,但还没有建立自己国家的以色列族群?其所处时代是否应该同《士师记》的背景相对应?而在埃及历史上,它又应该同哪一个王朝相对应?如果这一出埃及事件的确发生于埃及第19王朝法老拉美西斯二世统治时代的中期,那么,是什么因素迫使“坐在肉锅旁吃得饱足”(出16:3)的以色列人走出埃及,去经受千难万险的旷野生活呢?

二、神与人:埃及历史上一次几乎被湮没的宗教斗争

为了科学地考察传说中的以色列人出埃及前后的实际处境,下面列出由拉美西斯二世上溯至埃赫那吞统治时期的埃及法老年表:

法老塞特一世(约公元前1318-1304)。

埃及第19王朝建立者拉美西斯一世(约公元前1320-1318);

埃及第18王朝法老:

原军队将领赫列姆霍布(约公元前1348-1320在位)

原宫廷官吏阿亚(公元前1352-1348);^①

① 阿亚和赫列姆霍布都不属于法老王族世系。前者在幼主图坦卡蒙早逝之后,借着与王后的关系(学者们根据象形文字的表述方式,推测他们达成了婚姻关系)称法老执政,他死后没有继承人,将法老权位传给他所宠信的军队首领赫列姆霍布。参见刘文鹏著《古代埃及史》,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第304-397页。

幼主图坦卡蒙^①(约公元前1361-1352)

斯门卡拉(约公元前1363-1361)

阿蒙霍特普四世(即宗教改革者埃赫那吞,约公元前1379-1362)^②

.....

由此表可见:由拉美西斯时期上溯至埃及第18王朝的末代法老赫列姆霍布统治末期,经过了大约43年(注意这个43年,能否视同犹太人出埃及后在旷野生活的40年);再上溯32年,就是著名宗教改革者埃赫那吞法老的统治时期。埃及的第18王朝是埃及历史上一个值得特别关注的时代,它创造了灿烂的艺术和建筑,留下了许多国王的赫赫威名,包括人们经常记忆和传颂着的军事战略家图特摩斯三世(公元前1504-1450)、埃及历史上唯一以男性王自诩的女王哈特舍普苏特(公元前1503-1482)、著名金棺和木乃伊的拥有者幼王图坦卡蒙。埃赫那吞发动的一次宗教改革加速了这个古老王朝之末日的到来。该宗教改革的表面形式是反对崇拜阿蒙神(有时表现为公羊形象的太阳神),转而独尊日轮形象的阿吞太阳神^③,实质上是在多神崇拜的埃及提倡至高神崇拜。但赫列姆霍布继位

-
- ① 即1922年考古学家霍华德·卡特在埃及王陵谷发现的奢华陵墓、金棺、木乃伊和黄金面具等奢侈殉葬物的主人。
- ② 埃及年表的整理一向是相当耗时费力的,许多作者依据不同的文献整理相关历史资料时都会有不同的意见,本文所援用的年表,参见刘文鹏著《古代埃及史》,第473页,383页。
- ③ 阿蒙神和阿吞神是不同时期古代埃及人崇拜太阳神的不同形式。阿蒙神原为上埃及城市底比斯的主神,因底比斯的兴起而成为国家的主神。尤其当11王朝底比斯成为埃及首都之后,对它的崇拜更成为国家的主流。但它没有取代埃及人对太阳神拉的崇拜,而是将阿蒙的崇拜与拉的崇拜结合在一起,形成阿蒙-拉神体系。一般说来,人们用公羊形象表现它。而“阿吞神”的形象自中王国时期就已经使用,它的形象是一个有翼的太阳圆盘,具有伸张的手臂,抓住法老的王名圈,表示它是至高无上的,有役使所有人的意义(参见刘文鹏:《古代埃及史》,第420-421页,429页)。

后,比较彻底地否定了埃赫那吞宗教改革的成果,重新复兴了对阿蒙神的信仰,并将埃赫那吞的宗教改革成果和文化历史痕迹统统从史书记载中抹掉,甚至将他从法老的名单上勾掉,企图根本抹煞他的历史存在。但后来的历史表明,这一目的没有得逞。考古学者发现了埃赫那吞的神秘宗教中心阿玛尔纳,使这段在历史长河中沉寂数千年的陈迹重新浮出水面。

提到宗教改革,自然要涉及埃及的宗教。虽然埃及宗教没有留下自成体系的文字记载和如同希伯来圣经那样的完整典籍,但崇尚永恒的古埃及人还是在随葬纸草文献和石棺、神庙等圣处的雕刻中,留下了对埃及诸神及其各自职责的描述。总体来说埃及宗教属多神崇拜,但在本质上它仍然强调一个化育万物的创造之神,他至高无上,无所不能;在至上神以下,则有各行职责的天界神、地界神和冥界神。虽然不同的教派信仰不同的创造之神,但其创世模式却基本上相同。

埃及的创世神话强调,最初的世界只是一片黑暗混沌的水(努),它没有生命,没有知觉,但却是一切生命的源泉。在一片混沌之中,众神之王(拉)在努的体内孕育而生^①,以一轮红日的形状从水面升起。从此开始了创造世界的过程。在北方的宗教中心赫利奥波利斯,创世者名为阿吞(太阳的圆盘);在孟菲斯,创世之神为“普塔”(系长有胡须的人形);在底比斯,太阳神的名字是阿蒙(具有公羊的形象);而在赫摩波利斯,则被直称为拉。所有这些神都是太阳的不同形象,而且,据信都是太阳与地方性保护主神相结合的产物。日神数目的增多不可避免地要以中性的、不具有人格的或教派含义的“太阳”一词来表达,以致诸神职能的集中化和神性的抽象化倾向越来越明显。于是,一方面,出现了许多

① 比照圣经中的文字“起初,神创造天地。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创1:1-2)对埃及创世神话加以理解,是值得回味的。

赞歌,歌颂神的唯一、原始、永恒和万能:

神是独一无二的,没有其他神与他共存;神是惟一的,是他创造了万物。

神从开初就存在……那时世界空无一物。……他降生后乃创造万物。他是众源之父。

神是永恒的一,他是永恒的和无限的,且万世永存……

神是生命……他把生命的气息吹入人的鼻孔。

神本身就是存在,他存活于万物中……他繁衍自身千万次,他拥有万象万物。

神创造了宇宙,创造了存在的万物;他是世上一切——现在、过去和将来的万事、万物的造物主。他是创世者,正是他从无到有,用双手缔造了世界……他是天和地的创造者……是天、地、海、水和山的创造者。神铺开了天空,筑造了大地。他想什么,什么就径直实现了,他说什么,他的话就应验了,并且将永驻不毁。①

另一方面,人们试图说明,各界之神都源自太阳神这个惟一主神的造化,是太阳神的影像,太阳神则是“众神存在于其中的那个存在者,惟一的一,万物的创造者,在大地显形之初就降生了”。②熟悉圣经的读者们不难从中发现旧约时代犹太人用于赞美神的几乎完全相同的话语方式:“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的神是独一的主。”(申6:4)③但是,熟悉印度吠陀经的人们却能从中发

① 以上引文出自加利·格林伯格:《圣经之谜——摩西出埃及与犹太人的起源》,第184-185页。

② 同上。

③ 此即犹太人祈祷时的“示玛”辞,其英文原文为:Hear, O Israel: The Lord is our God, the Lord alone.

现梵天“变现”世界这一宗教原则的“影子”。^①

这种对惟一太阳神的崇拜,在阿蒙霍特普三世(即埃赫那吞之父)时期,就已经呈逐渐上升的趋势,而且与当时颇为显赫的阿蒙崇拜达到互不相容的程度,“太阳神的一个古老名字阿顿(Aton)或阿吞(Atum)又被抬出,在这个阿顿宗教中,年轻的国王阿蒙霍特普四世找到了一个他无需创立的运动,他只需参与其中就足够了”。^②

当时的政治环境也有利于普世性一神崇拜体系的建立。由于征服者图特摩斯三世(公元前1504-1450)的武功,埃及已经成为一个世界强国,上埃及的努比亚和近东的巴勒斯坦、叙利亚和美索不达米亚的一部分已经被纳入帝国版图。多民族共处于一个帝国之环境的形成,有利于各种不同起源的传统文化互相渗透和影响,“神本身也就必须放弃他的国界”,^③一种包容性更强的对太阳神秘力量的崇拜遂由阿蒙霍特普极力倡导在埃及全境推行。从此,太阳之神不带有任何动物的具体形象,而只成为放射着万丈光芒的一轮圆盘,那日盘放射般地伸展出许多末端是手的笔直长臂,或接受祭品,或将生命和健康的象征物递给祭司。更有甚之,阿蒙霍特普为了表示自己向原有的阿蒙神崇拜决裂的意志,把自己名字中的神名“阿蒙”清除,改名为“埃赫那吞”(即“神所悦纳者”);他清除所有与阿蒙神相关的雕刻碑铭,离开仍在阿蒙神影响下的底比斯城,将首都迁至上尼罗河畔的阿马尔纳(今名),定其名为埃赫塔吞(阿顿之光)。在埃赫那吞

① 印度教强调万物均为虚空,梵天创造宇宙万物是梵之“变现”或幻化的结果,“它无始无终,永恒存在,无差别,无品质,而又遍存于万有,衍生万有”(徐达斯:《上帝的基因:破译史前文明密码》,重庆:重庆出版集团·重庆出版社,2008年版,第34页)。

② 弗洛伊德:《摩西与一神教》,第15页。

③ 同上,第18页。

那里,所有其他神祇都不被认可,太阳神的所有动物形象也被剔除,神话、巫术和魔法不再享有其原来的地位,奥西里斯和地狱审判的信条也渐渐失去其原先的权威性^①,他“不容各方神圣。日盘是独一无二的超然于环宇之上的惟一神。他不变其貌,不改其形;他永远是惟一的活跃着的日盘——除他以外,其余的皆不存在”。^②他所写的《阿吞赞美诗》这样歌颂心目中的神:

你的造物如此多样!它们隐匿在众人视界之外,呵,惟一的神,没有可以同你匹敌者!你在独处时,依你的宏愿塑造大地……你允诺土地给每人,且满足他的欲念。每人都得他的食粮,且各有其天年。他们语言各殊,性情相近,且肤色各异,因为你区分了各族。^③

从上述文字中可发现与《诗篇》第104篇的神似之处:



埃赫那吞与他的妻子和女儿们

耶和華啊,你所造的何其多,都是你用智慧造成,遍地满了你的丰富。那里有海,又大又广,其中有无数的动物……那里有船行走,有你造的鳄鱼游泳在其中……

19世纪晚期,考古学者在阿

① 弗洛伊德:《摩西与一神教》,第16页。

② 加利·格林伯格:《圣经之谜——摩西出埃及与犹太人的起源》,第186页。

③ 同上,第192-193页。

玛尔纳的发现证实了上述历史的真实存在。当地不仅有埃赫那吞当年建立的首都之遗址,有远悖于古埃及绘画风格的描绘埃赫那吞及其美丽妻子和三个女儿的画像,还有许多泥版文书,即著名的“阿马尔纳信函”,一些石料及刻于其上的铭文。^①这些文字资料揭示了埃赫那吞改革的一些内容,其中包括与摩西十诫之实质性内容相近的多条诫命,如不得信仰多神,取缔“神”的所有复数形式,阿吞神是独一无二的;不得雕刻和崇拜神像;不再承认法老是日神霍鲁斯的子系,而是首席先知等。另一种被称为“否定性忏悔”的文献则记载了18王朝时期广泛流行的人伦道德准则,在“不可亵渎神明”、“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得贪恋他人的妻子和财物”等方面提出明确的禁令。如:

“我从未行过不义之事。我从未恃强抢劫。我从未施暴于人。我从未偷窃。我从未杀害男人或者女人。我从未缺斤少两。我从未行欺诈。我从未窃取神的物品。……我从未与有夫之妇同床共枕……我从未说过亵渎神明的话语……”^②

这些写在死者书上供亡灵在奥西里斯神面前为自己辩护的言辞,真实地反映出当时的社会伦理准则与摩西十诫是多么相像。其中虽然没有孝敬父母的信条,但上面这幅其乐融融的生活图景却生动地展现了埃赫那吞热爱生活、热爱家人、富有同情心的道德理念。这使我们有理由相信,走出埃及的犹太人所倡导的一神信仰和伦理道德等,与埃及的传统尤其埃赫那吞的宗教改革有着某种必然联系。

① 加利·格林伯格:《圣经之谜——摩西出埃及与犹太人的起源》,第6页。

② 同上,第194-196页。

三、从弗洛伊德到拉尔夫：由推断到考证

到这里,我们似乎可以回到弗洛伊德所提出的“摩西是埃及人”^①的命题了。对于摩西,犹太人一向认为他是人民的解放者,为犹太人带来宗教和法律的伟人,属于一个极其遥远的年代,那个年代的遥远使人们疑惑他究竟是个历史人物还是个传奇英雄。按照圣经的记载,摩西生活的年代应该在公元前14或13世纪;然而对于这一事实,除了圣经和犹太人的传说之外,人们找不到任何相关的文字记录。摩西真的是以色列人吗?弗洛伊德提出以下几点否定的理由:

1、“摩西”:一个埃及人的名字?

“摩西”在希伯来文中写作 Mosche。《出埃及记》第2章交代,当埃及公主将摩西从尼罗河水中救起时,给他取了这个名字,含义是“因为我把他从水里拉上来”(出2:1-10)。1930年德国出版的一部《犹太百科全书》提到,上述解释“来源于民间,摩西一名的希伯来文主动语态形式本身与这种解释不一致,(Mosche 充其量只能被理解为‘外出的提水人’)”。显然,即使埃及有过许多犹太人居住,一位久居深宫的埃及公主也未必会使用希伯来文给一个捡来的孩子取名。

相反,有学者认为英文“摩西”之名(Moses)源于埃及词汇。著名的埃及学专家布雷斯特德在其《良心的曙光》中提出:“埃及语单词 Mose 的意义是‘孩子’,也是其他某些名字如‘Amon-mose’(阿蒙的孩子)、“Ptah-mose”(普塔的孩子)的缩略形式。”^②这个名

① 弗洛伊德:《摩西与一神教》,第1页。

② 同上,第2页。

字经常出现在埃及的一些石碑上。由于人们常将孩子名字前的神名省略,传之久远,就只剩下“摩西”这一个名字。Moses 一词的尾字 s 源于《旧约》的希腊文译本,而非希伯来文 *Mosche*。对此观点,弗洛伊德做了补充说明,提出,在埃及帝王名册中也经常出现带有神祇名字的姓名,如阿-摩西(*Ah-mose*)、图特-摩西(*Thut-mose*)、赖-摩西(*Ra-mose*)等。事实上,通过名字人们往往能准确地判断某人的国籍或种族,在古代社会尤其如此。

因此,问题似乎比较明显了,犹太人的领袖摩西为什么起了一个埃及名字?

2、遇难和被救:“另类”的英雄神话?

1909年奥托·兰克写了一本《英雄诞生的神话》,述及几乎所有古代文明民族都有自己的英雄神话,它们之间常有一些雷同之处,似乎都产生于一个共同的“故事模板”。于是,就出现了如下神话概要:

故事主人公的父母常居高位,通常是国王和王后或贵族……由于天意,这个英雄从小就饱受磨难,或者因其母亲戒食或难产,或者由于不祥的神谕而被父亲抛弃……于是这个初生的婴儿被交给仆人丢弃,或交给杀手,或者更为简单地将他装在箱子里抛到河流中去……然后,“这个婴儿被野兽或穷人如牧羊人救起,由母兽或出身低微的女人抚养”,“他长大成人后,经历了许多奇异的冒险,找到了出身高贵的父母,向父亲施行了毁灭性的报复,并获得人民的承认,赢得了伟大的声誉”。^①

^① 弗洛伊德:《摩西与一神教》,第5页。

这类神话中最久远的历史人物是公元前2800年前后巴比伦的建立者,阿卡得的萨尔贡,随后有罗马的罗慕洛,希腊神话中的俄狄浦斯、赫拉克利斯等。当然,中国传说也有类似的故事,如《西游记》中唐僧的出身故事。在这个模式中,被抛弃的儿子往往出生于血统高贵的帝王或官宦之家,被卑微的家庭所收养;只有在俄狄浦斯神话中,弃儿被另一个贵族家庭所收养。英雄人物的这种高贵血统和明显的高贵品质有助于抬高其社会地位,使他在号令天下时获得众人拥戴。但摩西的神话则不然:他的第一个家庭是一个被埃及人压迫着的希伯来祭司之家,第二个家庭即收养他的家庭则是埃及的至尊者之家。于是,有学者根据神话的“模式”理论,推测出另一个关于摩西的神话模式:法老曾被一次预兆性的梦警告过,他的孙子将会对他的王国造成威胁,所以他就把刚刚出生的孙子摩西抛到尼罗河中。可是摩西被犹太人救了起来,当成自己的孩子抚养成人。于是,一种“民族的目的,把摩西的传说改变成了现在的形式”。^①

然而,摩西神话的上述模式不可能留传下来,因为首先,埃及人没有必要美化自己奴隶的领袖(据说犹太人曾经在埃及为奴);而犹太人又不可能将自己崇拜的英雄说成外民族的成员。于是,上述推论并不能成立。进一步思考:如果摩西不是皇室血统,上述传说无法将他变为英雄,如果他保持一个犹太人的身份,又无法提高他的社会地位。于是,人们不得不重新回到作为英雄之背景的两个家庭这一问题上,无论如何,在英雄成长中于其中的两个家庭中,只能有一个是真实的,一般地说,真实的往往是卑微的家庭。但在摩西神话中,将摩西抛弃的那个家庭并非真实,而收养摩西的家庭才是真实的。于是,一个埃及人摩西在传说中变成了犹太人,而他被抛弃在河里却是为了使得到拯救。那么接下

^① 弗洛伊德:《摩西与一神教》,第7页。

来呢,逻辑的(非历史的)推理将我们引向何方呢?

3、摩西与埃赫那吞:传说与历史

如果摩西是埃及人,那么,随之而来的是另一个谜题。一般地说,当一个民族准备进行一项伟大事业时,他们当中的某人会自居为领袖,或者被推举来担任这个角色。但是,究竟是什么力量会使一个本是埃及贵冑家庭出身的人——或者是个王子、祭司或高级官员——自愿去充当一群尚不开化的移民的首脑,并且同他们一同离开自己的国家呢?鉴于埃及人对外邦人十分蔑视,上述行动显得更加不可能。

紧接着的第二个困难是,摩西作为一个埃及人,不仅能为定居埃及的犹太人制定法律,还能教育他们或者强迫他们接受一种新的宗教,这种宗教至今仍被称为摩西律法。是什么样的客观背景帮助他实现了这个奇迹?更值得注意的是,传统上,人们都认同埃及宗教是典型的多神崇拜,而以色列人却施行着严格的一种崇拜,又是什么力量帮助摩西实现了这一宗教教理和实践上的超越?

更难以理解的是犹太人的割礼习俗。圣经记载这一习俗时有其矛盾性,一方面将其起源上溯到亚伯拉罕时期,把它作为上帝与亚伯拉罕立约的标志(创17:9-14);另一方面,《出埃及记》中的一段含混记载使人们怀疑摩西作为亚伯拉罕直系子孙的身份,故事说摩西疏忽了以色列人必然接受割礼的神圣习俗,惹怒了上帝,上帝要杀他以示惩罚,他的妻子,一个米甸人,为了从上帝的盛怒下挽救丈夫,慌忙为其子做了割礼手术,以表明摩西家族是遵守上帝律法的(出4:24-26)。事实上,割礼这一习俗的发源地应该是埃及而不是西亚。希罗多德对此有过记载,埃及壁画中的描述也证实了这一点。有学者认为,西亚没有任何民族追随过这种风俗。闪米特人、巴比伦人和苏美尔人均未行过割礼,圣经所

述的迦南人也没有割礼的传统。在雅各的女儿与示剑的王子之间的冒险故事中,行割礼之事似乎也是虚构的。

与弗洛伊德同时代的历史学家爱德华·迈耶为此论据提供了另外两条线索,一个故事来自圣经,说是约书亚(Joshua)在出埃及后,奉耶和华之命“第二次给以色列人行割礼”,以“将埃及的羞辱”从大家身上滚去(约5:2-8);另一个说法取自希罗多德的记载,他告诉读者,腓尼基人和巴勒斯坦的叙利亚人曾承认割礼风俗是从埃及人那里学来的。^①格林伯格进一步分析了埃及人施行这种习俗的原因,认为它与埃及人崇拜奥西里斯以求再生的活动密切相关。当奥西里斯被赛特谋杀之后,其身体被分割为十几块,扔在天涯海角。他的妻子伊西斯历尽艰难找到了那些被分离的肢体,依靠法术使他再度复活,掌管冥府。但他的男根却被尼罗河鱼类吞食,伊西斯为此做了一个代用品。于是,埃及人保留了割包皮的传统,以象征奥西里斯的身体残缺不全。^②

既然割礼在埃及是一种普遍的风俗,那么,摩西作为一个犹太人就没有必要强迫自己的子民接受一种会将他们变成埃及人的习俗。相反,更应该帮助他的人民放弃这种埃及传统,以便完全忘掉这个奴役他们的国家。从这一角度说,认为摩西是个犹太人也不合乎逻辑。另一方面,一个较为合乎逻辑的理由是:摩西使他的臣民接受割礼这一被视为神圣礼仪的习俗,是因为他以自己能保留这一神圣的埃及传统而感到自豪,并要求他的子民以此作为献身的标记,以造就一个“神圣的民族”,在犹太人和其他民族之间筑起隔绝的藩篱。

① 弗洛伊德:《摩西与一神教》,第20-21页。亦见加利·格林伯格:《圣经之谜——摩西出埃及与犹太人的起源》,第312-313页。

② 加利·格林伯格:《圣经之谜——摩西出埃及与犹太人的起源》,第313页。

那么,摩西究竟是什么身份呢?弗洛伊德认为他是个较有权势的地方官,他出埃及的动机是保持和发扬他所虔信的阿吞神教,并为此寻找新的臣民,建立新的帝国^①。他所选定的子民是来自叙利亚的闪米特人。迈耶则提出,摩西并不是一个真实的历史人物,他是“夸底斯的祭司们的祖先……他只是宗谱神话中的人物,而不是一个历史人物”。^②美国学者格林伯格认为,摩西是一个太阳神教的祭司长,在埃赫那吞死后逃离埃及避免杀身之祸。郝列姆霍布死后,他重返埃及,发动了一次军事政变,企图恢复太阳神教的至尊地位。他的同盟者有追随埃赫那吞改革的受迫害者、贫病交加的埃及人、对拉美西斯统治心怀不满的不同政见者。他的举动使国家濒临内战。最后,一项休战盟约化解了对抗,盟约保障义军安全撤离国境。这就是历史上的“出埃及事件”。^③

但是,英国学者拉尔夫走得更远,他通过对埃及文字的释读,提出摩西本人就是分裂时期的埃及法老阿蒙霍特普三世(分裂来自信仰上的原因,即崇拜白羊者与崇拜金牛者之间的对抗)的儿子,他幼时为了逃避祭司的迫害用手抓火,被祭司们烧伤了舌头,此后说话相对迟缓,不再符合做法老的条件。^④他的弟弟阿蒙霍特普四世即后来的埃赫那吞(可以认为他就是圣经中所提到的亚伦)继承了王位。后来,摩西在赫利奥波利斯受到正统的祭司教育,成为一位大祭司和军事指挥官。他立了赫赫战功,受到祭司们的嫉恨。祭司们要求法老惩罚这位异教信仰者,于是,摩西和

① 弗洛伊德:《摩西与一神教》,第21页。

② 同上,第27页。

③ 加利·格林伯格:《圣经之谜——摩西出埃及与犹太人的起源》,第194-196页。

④ 拉尔夫·伊利斯:《耶稣——最后的法老,揭示西方文明的真实历史》,第134-135页。

他的兄弟亚伦(埃赫那吞)被流放到尼罗河东岸的采石场,兄弟两人那里建立了自己的首都。^①他们在那里倡导对至上一神的崇拜,强调神的具体形式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宇宙本身,以及使宇宙运行的力量。但是,与他们对立的教派力量过于强大,以至于他们不得不接受出走的命运。^②最后,摩西带着他的子民走出埃及,利未人、犹太人及其他十个以色列部落的历史正式开始。但在埃及的历史记录中,这些曾经居住在阿玛尔纳采石场上的人们及其领袖亚伦,却没有留下任何可据考察的踪迹,人们无法推测这位曾经叱咤风云的人物是死了还是远走高飞了。总之,它就这样莫名其妙地消失了,消失得无影无踪。^③在以色列人的历史记录中,埃及成了一个异教徒居住的地方,它的法老再也没有在犹太人的名册上出现过。埃及最后衰落了,而白羊信徒(以色列人)的历史则一直存续到今天。

支持上述观点的背景材料是埃及的王名表。它似乎为读者理解拉尔夫的上述理论提供了一条较为可靠的线索。各民族的早期历史都多少带有神话色彩,但并不完全远离历史,而是逐渐地与历史记载“接轨”,进入史传时期。如中国历史上从女娲补天到三皇五帝的传说,最后进入夏、商、周的真实历史;埃及和巴比伦也同样,其神话时期的君王世系都延续到史传时期,准确地记录了真实存在过的君王系列。史学家和考古学家可以科学地将世系表的神话部分和史传部分区分开来。

但是,圣经纪年却显得异乎寻常,虽然它也从神话时期的几位长寿先祖说起,延续到了有大量考古资料为依据的史传时期,

① 拉尔夫·伊利斯:《耶稣——最后的法老,揭示西方文明的真实历史》,第137-138页。

② 同上,第136-137页。

③ 同上,第145页。

即公元前2000纪,但列入史传时期的人物仍然带有神话特征。其家谱树也异常详尽地描述了众多民族和部落的历史和世系,上下涵盖约26代、跨越数千年,呈现出一份生卒纪年表。它以创世伊始被造的亚当为源头,经过挪亚洪水时期,终止于约瑟之死。他们的寿命远长于凡人,动辄达数百年之久,如亚当活了930年,寿命最短的约瑟也活了110年。而且,这些人物在任何史籍中都不曾作为希伯来或其他闪语民族的真实统治者出现过。圣经学者们虽然也把整个纪年看作虚构之作,但他们并不怀疑,《创世记》的先祖史来自对真实存在过的族群的历史记忆。也有史学家认为它是以中东其他君王世系为蓝本的。

加利·格林伯格从另一个角度考察了《创世记》的年表和人物生卒纪年,并结合对埃及王表的研究(当然会通过科学的分析和论证,从不同文献的记录中寻找最接近历史原貌的记载),发现那些带着浓厚神话色彩的先祖世系恰恰同埃及历史上各代法老的世界相对应。他列举了一些比较典型的例子(时间皆为公元前):^①

《创世记》中的事件	时间	埃及史上的事件	时间
拉麦出生	2134年	第11王朝建立	2134年
希伯出生	2040年	第二次统一	2040年
他拉死亡	1680年	第15王朝建立	1680年
希伯死亡	1576年	第18王朝建立	1576-1574年
约瑟出生	1564年	希克索斯王朝失败	1564年
7个荒年结束	1521年	图特摩斯一世传位于图特摩斯二世	1521-1520年

① 加利·格林伯格:《圣经之谜——摩西出埃及与犹太人的起源》,第48页。

拉尔夫·伊利斯进而通过对埃及象形文字的释读,发现了埃及希克索斯法老雅各巴埃姆与《创世记》中“雅各”之读音的对应,^①以及《创世记》中其他人物,如该南(Cain)、拉吴(Raqu, Aquenenre)、西鹿、拿鹤、他拉、亚伯拉罕、以撒等人物在埃及象形文字中的对应读音及其与各代埃及法老的对应关系。

这两位学者虽然采取了不同的研究方式,却得出相近的结论,即《创世记》中的家族体系与埃及法老的家族世系或埃及的年表是相对应的。因此,亚伯拉罕及其族人的故事并非一个贫穷的牧羊人家族与强大的法老家族的对立,而是一个接受了新的宗教信仰(崇拜白羊星座为主星座)的高贵法老家族与坚持埃及传统宗教信仰(崇拜金牛星座为主星座^②)的另一个法老家族的对立。改变了世界历史的不是一个牧羊人家族,而是埃及的一个法老家族。用拉尔夫的话来讲,就是“托拉和《旧约》从来没有试图讲述一个亚洲部落和牧羊人的简单故事。真实的故事应该是一个家族统治埃及的完全历史,这个家庭具有王室血统。这是一段既能帮助我们揭示模糊而又遥远的过去的神秘,又能告诉我们的命运将通向何方的历史”。^③

通过以上叙述,我们似乎感觉到了以色列人与埃及历史之间

① 拉尔夫·伊利斯:《耶稣——最后的法老,揭示西方文明的真实历史》,第36-37页。

② 所谓主星座,是埃及人对太阳崇拜的一种表现形式,他们相信,在春分这一天与太阳同时升起的星座是主星座,应该受到同太阳一样的崇拜。由于银河系星群的变化,这种主星座实际上是会发生变化的,但一些保守派不肯承认变化,而坚持传统的信仰。见拉尔夫上引书,第38-39页,第64-65页。

③ 拉尔夫·伊利斯:《耶稣——最后的法老,揭示西方文明的真实历史》,第37页。

扑朔迷离的关系,但还远不能做出足以使所有基督徒和犹太教徒都能够接受和信服的结论。毕竟,延续了2000余年的基督教会和近4000年的犹太教社团留给我们的“既定”概念远远超出了我们所能了解的埃及历史。但是,从近年来“离经叛道”的学者们所提出的典型逻辑分析框架中,本文作者以为,以下几点论断是值得深思的。

首先,犹太人-以色列人是在公元前14世纪晚期或13世纪早期“突然”出现在迦南的,而不是在作为讲闪语的游牧部落长达数世纪的演进之后,“渡河而来”,定居迦南的。最初的以色列人讲埃及语,遵从埃及的文化和信仰。

其次,以色列民族很可能是在经历了埃及16-18王朝期间的一场宗教冲突之后,被迫出走埃及的。那场宗教斗争的焦点是:究竟应该崇拜有形的太阳或它的其他象征物,还是宇宙规律本身?这里,拉尔夫强调的是崇拜白羊的新兴派别与崇拜金牛的保守派别之间的斗争。但是,弗洛伊德和格林伯格却强调这场斗争是埃赫那吞的一神崇拜倾向与埃及传统宗教的多神崇拜之间的斗争。但是,上述三者都强调,领导这场宗教革命的是埃及第18王朝的法老埃赫那吞,或者就是摩西的兄弟亚伦。

其三,圣经中长长的希伯来人祖先谱表与埃及的王朝兴衰有着内在的对应关系;希伯来先祖的名字与埃及法老的名字也有内在的对应关系。圣经所描写的不是一个显赫的牧羊人家族,而是一个法老家族。

其四,希伯来人的宗教和神话与埃及的宗教和神话有着不解之缘。于是,如果说今天的西方文明是两希(希伯来和希腊)文明的“混血后代”的话,那么,其真正源头应该在孕育了神秘的埃及文化的尼罗河流域。

作者徐家玲,东北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教授,博士,博士生

导师。近期主要著作有《拜占庭文明》(人民出版社,2006)、《世界宗教史纲》(高等教育出版社,2007)。参与编写《大国衰落之鉴》(人民出版社,2007),主编《千古疑案——世界历史文化之谜》及其续集(吉林人民出版社,2003、2005)等。